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:11010台北市松仁路3號9樓

聯 絡 人:陳家慶

聯絡電話:(02)87897636 傳 真:(02)87897614

受文者: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4年5月27日 發文字號:工程企字第1040016865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修正「工程採購契約範本」,其電子檔並登載於本會網站 (進入首頁http://www.pcc.gov.tw後,點選>法令規章> 政府採購法規>招標相關文件及表格),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機關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政府採購法第63條第1項規定,各類採購契約以採用主 管機關(本會)訂定之範本為原則。
- 二、旨述修正,主要係依本會103年10月27日工程管字第10300 375820號函訂定之「公共工程施工廠商履約情形計分要點」、104年3月17日工程管字第10400082090號函訂定之「 重大公共工程開工要件注意事項」辦理,修正內容對照表 一併公開於本會網站。

正本:總統府第三局、國家安全會議秘書處、行政院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國家安全局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、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直轄市政府、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議會、各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: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、中華民國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中小型營造業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營造工程協會、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工業會、各技師公會、各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



1040083078

線





訂

: 線

